

上海市2025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数据局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5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5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5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5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数据局（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数据局是主管全市数据工作的市政府组成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一）贯彻执行有关数据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研究起草有关数据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协调落实国家大数据战略。推动落实数字中国建设相关工作，统筹数据发展和安全，研究分析数据发展管理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并实施数据领域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推动建立与国际规则兼容对接的数据合规体系。

（三）组织协调数据发展管理。统筹推进数据综合治理体系建设，协调推进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市公共数据收集、治理、共享、开放、开发利用、授权运营等全生命周期管理，推动公共数据与社会数据融合应用。指导推动社会经济各领域数据资源开发利用，促进数据资源跨行业跨部门跨区域互联互通。协调开展区域数据合作。

（四）统筹推进数字经济和数字产业发展。研究提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发展目标，建立促进数字经济发展考核评价体系，协调推进相关数字经济重大工程和国家试点示范项目，协同做好数字经济活动监测工作，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拟订数字产业政策，协调推进数字产业布局规划，推进依托数字技术、数据要素的新业态和新模式发展，推动完善数字产业发展服务体系，促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

（五）推进相关数字基础设施布局建设。组织拟订相关数字基础设施布局规划，统筹推进与数据要素相关的算力、区块链等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协同推进数字网络设施体系建设，指导数字基础设施管理和运营服务。指导城市物联感知网规划建设和管理。协同推进数据领域重要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和应用推广。

（六）协调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负责城市数字化转型重大政策举措的统筹推进、考核评估、应用推广等，组织推进经济数字化、生活数字化、治理数字化，优化城市数字化生态。协调促进智慧城市建设。

（七）协调推进数据基础制度建设。落实国家数据基础制度建设要求，组织拟订数据领域配套制度规范。负责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建设，研究提出培育数据要素市场的政策建议，推进数据交易场所建设发展，协调开展数据服务行业管理，促进数商业态发展。

（八）推进电子政务服务体系。协同推进数字政府建设，指导推进市级部门数字化应用建设。协调推动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信息化，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城市运行“一网统管”系统规划建设。负责市级数字化建设、运维、运营项目的审核和支出预算管理。

（九）在具体承担职责中履行相应数据安全职责。研究拟订数据安全相关政策和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电子政务应用系统、数字基础设施安全监测和监督检查。协同推进数据资源分类分级管理和数据标准化建设。配合有关部门推进网络数据跨境流动安全评估和监管工作。落实数据领域国家安全有关工作任务。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数据局（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数据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数据局本部以及下属2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2 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数据局本部
2.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
3. 上海市城市数字化转型应用促进中心(上海市智慧城市建设促进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5年，上海市数据局收入预算232,40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2,35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32,356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52万元。

支出预算232,40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32,35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32,356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32,35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32,35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机构改革方案，上海市数据局为新成立单位，2024年无年初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226,87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数据管理支撑、城市数字化转型、数据要素建设、数字经济发展和数字产业培育、数字基础设施、电子政务、数据安全合规建设、高性能计算服务、数据发展专项、数据运营服务费、市政务云基础设施服务项目、市政务外网通信服务项目、“一网通办”运营服务、数字化建设、数字化运维及综合保障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3,06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1,233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医疗补助缴费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187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等支出。

2025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数据局

单位: 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323,566,5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9,283,762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23,566,5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99,968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12,329,588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871,482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518,300		
收入总计	2,324,084,800	支出总计	2,324,084,800

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数据局

单位: 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9,283,762	2,268,765,462			518,300
201	41		数据事务	2,269,283,762	2,268,765,462			518,300
201	41	01	行政运行	28,380,208	28,380,208			
201	4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908,400	95,908,400			
201	41	50	事业运行	1,984,674,854	1,984,156,554			518,300
201	41	99	其他数据事务支出	160,320,300	160,320,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99,968	30,599,96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599,968	30,599,96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9,665	739,6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24,911	19,824,91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24,592	10,024,5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00	10,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29,588	12,329,58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99,588	12,299,58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13,400	813,4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86,188	11,486,188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3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71,482	11,871,48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71,482	11,871,48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586,302	9,586,30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285,180	2,285,180			
合计				2,324,084,800	2,323,566,500			518,300

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数据局

单位: 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9,283,762	196,311,518	2,072,972,244
201	41		数据事务	2,269,283,762	196,311,518	2,072,972,244
201	41	01	行政运行	28,380,208	28,330,208	50,000
201	4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908,400		95,908,400
201	41	50	事业运行	1,984,674,854	167,981,310	1,816,693,544
201	41	99	其他数据事务支出	160,320,300		160,320,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99,968	30,599,96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599,968	30,599,96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9,665	739,6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24,911	19,824,91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24,592	10,024,5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00	10,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29,588	12,299,588	3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99,588	12,299,58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13,400	813,4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86,188	11,486,188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3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71,482	11,871,48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71,482	11,871,48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586,302	9,586,30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285,180	2,285,180	
合计				2,324,084,800	251,082,556	2,073,002,244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数据局

单位: 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23,566,5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8,765,462	2,268,765,462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99,968	30,599,96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12,329,588	12,329,588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871,482	11,871,482		
收入总计	2,323,566,500	支出总计	2,323,566,500	2,323,566,500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数据局

单位: 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8,765,462	195,793,218	2,072,972,244
201	41		数据事务	2,268,765,462	195,793,218	2,072,972,244
201	41	01	行政运行	28,380,208	28,330,208	50,000
201	4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908,400		95,908,400
201	41	50	事业运行	1,984,156,554	167,463,010	1,816,693,544
201	41	99	其他数据事务支出	160,320,300		160,320,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99,968	30,599,96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599,968	30,599,96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9,665	739,6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24,911	19,824,91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24,592	10,024,5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00	10,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29,588	12,299,588	3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99,588	12,299,58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13,400	813,4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86,188	11,486,188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3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71,482	11,871,48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71,482	11,871,48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586,302	9,586,30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285,180	2,285,180	
合计				2,323,566,500	250,564,256	2,073,002,244

2025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数据局

单位: 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5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数据局

单位: 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数据局

单位: 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281,724	180,281,724	
301	01	基本工资	21,856,208	21,856,208	
301	02	津贴补贴	12,733,760	12,733,760	
301	03	奖金	115,880	115,880	
301	07	绩效工资	92,608,820	92,608,82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824,911	19,824,91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24,592	10,024,59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67,188	12,067,18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2,400	232,4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03,203	803,20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586,302	9,586,30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8,460	428,4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414,507		69,414,507

302	01	办公费	9, 508, 600		9, 508, 600
302	02	印刷费	590, 000		590, 000
302	04	手续费	1, 000		1, 000
302	05	水费	2, 400		2, 400
302	06	电费	160, 000		160, 000
302	07	邮电费	1, 930, 000		1, 930,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1, 807, 623		11, 807, 623
302	11	差旅费	860, 000		860, 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 041, 400		1, 041, 400
302	13	维修(护)费	510, 000		510, 000
302	14	租赁费	32, 625, 581		32, 625, 581
302	15	会议费	637, 000		637, 000
302	16	培训费	660, 000		660, 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476, 000		476, 000
302	26	劳务费	820, 000		820, 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90, 000		390,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 558, 252		2, 558, 252
302	29	福利费	2, 086, 560		2, 086, 5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3, 000		393, 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27, 691		527, 69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829, 400		1, 829, 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3, 025	623, 025	
303	02	退休费	623, 025	623, 025	
310		资本性支出	245, 000		245,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45, 000		245, 000
合计			250, 564, 256	180, 904, 749	69, 659, 507

2025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数据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324.04	209.14	47.60	67.30	28.00	39.30	1,768.37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24.0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24.04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209.1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09.14万元，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上海市数据局为新成立单位，2024年无年初预算。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7.3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67.30万元，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上海市数据局为新成立单位，2024年无年初预算。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8.0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8.0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购置1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费39.3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9.30万元，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上海市数据局为新成立单位，2024年无年初预算。

（三）公务接待费47.6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47.60万元，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上海市数据局为新成立单位，2024年无年初预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5年上海市数据局（部门）下属1家机关和0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768.37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173,995.1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3.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73,861.45万元。

2025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2,20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31,320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3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5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07,107.61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8月31日，上海市数据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一网通办”运营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贯彻落实全国“互联网+政务服务”有关工作要求及市委、市政府关于“一网通办”工作的总体部署，稳步、有序推进“一网通办”工作向纵深发展，根据“一网通办”总体工作要求，坚持“以用户为中心、以需求为导向”的服务理念，对标最高标准、最好水平，致力于打造符合上海卓越城市定位的一流政务服务，持续推动“一网通办”平台各项服务内容的持续集成汇聚和服务功能快速优化迭代，持续推动“一网通办”各服务渠道服务范围不断拓展、服务内涵不断深化、服务质量不断提升、服务体验不断优化，切实提高“一网通办”为民服务水平及企业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为持续打响本市“一网通办”政务服务品牌以及持续推动“一网通办”从“能办”向“好办、愿办”转变提供重要支撑，上海市大数据中心按照“一平台、多渠道、多终端”的顶层设计，通过采购服务方式构建“前台、中台、后台”平台架构，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方式，发挥后台数据支撑、中台业务集成以及前台应用驱动的联动效应，实现对外多渠道服务的数据同源、服务同步和体验同感，实现“一网通办”平台持续运营，不断提升“一网通办”的服务质量和用户体验，切实提高用户满意度和获得感。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公共数据和一网通办管理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9号）、2020年上海市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工作要点（沪委办〔2020〕12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一网通办”平台运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沪府办〔2020〕55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上海市全面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工作要点》的通知（沪府办发〔2022〕1号）等相关文件依据。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

四、实施方案

本项目服务内容主要包括“一网通办”相关的服务内容接入、服务能力输出等方面，主要包括：

1. 服务能力接入（标准化服务接入），具体包括：标准政务服务事项接入（PC端、移动端、自助终端）、国家政务服务平台事项接入、统一预约平台办理点接入、“随申码”应用场景拓展、“一人一档”与“一企一档”专属服务运营（个性化服务）、“一网通办”政务服务知识库运营（智能化服务）、电子证照制证接入、电子证照亮证应用等。
2. 服务能力接入（非标准化服务接入），具体包括：政务服务事项接入（好办事项接入）、政务服务事项接入（跨省通办事项接入）、“一件事”业务流程再造及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协同应用接入、精选主题专栏（频道、版块）接入、“AI+一网通办”服务模型建模（精准化、主动化服务）。
3. 服务能力输出，具体包括：事项办理能力服务支撑、电子证照调用服务支撑、统一身份认证服务支撑、统一公共支付服务支撑、统一物流递送服务支撑、智能引导主题服务支撑、统一智能检索服务支撑、智能客服场景式多轮会话服务支撑、接口日常管理及运行监控。
4. 其他服务保障，具体包括：短信保障、安全保障。
5. 监理和绩效评价服务。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15,455.29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政务外网通信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支付上海市政务外网通信服务费，并开展上海市政务外网网络建设运行第三方评估。

二、立项依据

1. 根据2003年5月31日召开的“关于本市政务外网建设总体规划工作”的市府专题会确立市政务外网通信服务项目
2.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管理办法》的通知（沪府办〔2020〕33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

四、实施方案

根据《上海市政务外网运行管理系统对接规范》、《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安全监测平台技术规范》等标准规范，以及《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灾难恢复规范》第5级的要求，支付各时间段相关服务费，确保中心业务管理系统稳定运行，并快速响应各委办单位用户的政务外网使用需求，并针对上海市政务外网网络建设开展第三方评估。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8,585万元。

七、绩效目标

数据运营服务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认真贯彻落实公共数据工作要求，统筹推进数据权益保护、数据流通利用、数据安全治理，构建城市数据资源体系，更好赋能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助力城市数字化转型。主要工作包括：

1. 以提升公共数据完整性、时效性为目标，深化“数源工程”建设，进一步扩大“数源目录”范围；
2. 以三大综合库建设为抓手，强化公共数据融合治理体系；
3. 落实构建数据血缘关系，持续推动各部门数据标准编制及贯标，引入“数据质量攻防”
4. 推动市区两级公共数据治理体系的完善，促进便捷共享，加强数据赋能基层；
5. 继续开展数据分析与可视化工作，发挥中心具有跨部门、跨层级公共数据资源的优势，辅助决策；
6. 根据各类规范和法规，开展一体化运营安全服务，进一步完善数据安全工作，加强安全管理。

二、立项依据

1. 《2020年上海市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工作要点》（沪委办〔2020〕12号）
2. 《关于加强数据治理促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的指导意见》（沪委办〔2020〕24号）《上海市公共数据开放暂行办法》（沪府令21号）
3. 《2021年上海市公共数据治理与应用重点工作计划》（沪府办〔2021〕18号）
4. 《上海市数据条例》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

四、实施方案

数据运营服务项目的服务过程中，将数据治理服务、数据开放运营服务、数据安全治理服务、政务云管理运营服务等领域进行细分，采用“先用后付、按需购买”的服务模式，按照“服务能力”+“服务流程”+“监管”的数据运营管理机制落实具体工作。主要包含：数据归集清洗服务、数据资产管理服务、数据质量分析服务、数据专题分析服务、数据治理共享服务、数据治理开放服务、数据安全分析服务、安全运营服务、云纳管服务。实际数据运营服务任务将围绕2025年度数据运营服务项目的重点工作要求，结合九大服务能力对工作进行分解。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14,687.84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政务云基础设施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政务云基础设施服务费用、市政务区块链PAAS服务、上海市政务“工具箱”运营管理项目费用、上海市政务云基础设施服务项增补费用、市政务云创新区域政务移动端服务。

二、立项依据

- 1.《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建设指南》（国办函〔2022〕102号）
- 2.《上海市政务云管理暂行办法》（沪府办规〔2022〕6号）
-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加快推进数据有序共享的意见》（国办发〔2021〕6号）
- 4.《“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国办函〔2016〕108号）
- 5.《上海市电子政务云建设工作方案》（沪府办发〔2016〕47号）
- 6.《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暂行办法》（国发〔2016〕51号）
- 7.《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国发〔2015〕50号）
- 8.《国务院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国发〔2015〕5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

四、实施方案

根据“集约高效、共享开放、安全可靠、按需服务”的原则实施电子政务云运营，包括：运营管理，提供运营管理门户，运营管理门户除提供云服务申请和自助服务控制台外，支持包括VDC管理、租户管理、服务目录、服务控制台、计量等运营管理功能；运维管理，提供运维管理门户，支持对多数据中心的统一运维管理，包括资源管理、告警管理、拓扑管理、性能管理以及统计报表等。依托管理及公共能力层开展信创云平台整体运维管理及公共组件的管理。

实施基础设施层运营管理，开展服务器、存储、网络、安全等物理基础设施，构成数据中心资源池的基础设施的日常运维和运营。实现资源池层可以接入计算（虚拟机池、裸金属物理机池）、存储（块存储资源池、对象存储资源池、文件存储资源池）、网络资源池以及安全资源池等。实现云服务层作为云服务的管理及运营平台主要包括服务自动化层、服务接入层（服务console层）及服务门户层。实现服务自动化层对资源池层IaaS、灾备资源的封装，实现云资源服务的发现、路由、编排、计量、接入等功能，显现从资源到服务的转换。

开展服务接入，实现云管理平台的对外呈现，分为用户门户及管理员门户。用户门户面向各委办局、业务管理员等，管理员门户面向系统管理员等。用户可通过服务租户自助操作门户（服务console）实现对服务的操作、使用、监控等生命周期管理。

根据各使用单位对PaaS服务的使用需求，按照“寻找共性，急用先行”的原则，通过统筹购买服务的方式，构建上海市政务云PaaS服务目录和运营管理机制，实现对PaaS服务的全生命周期管理，进一步提升市政务云综合服务支撑能力。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35,995.47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宣传推广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上海市全面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十四五”规划》以及经济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方案等政策文件相关要求,结合行业和企业发展的主要诉求，为上海培育数字经济产业和企业提出思路方向和重点举措建议。

二、立项依据

《关于同意建立上海市城市数字化转型应用促进中心的批复》（沪委编委[2021]209号）、《“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上海市全面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十四五”规划》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城市数字化转型应用促进中心（上海市智慧城市建设中心）

四、实施方案

论坛拟定于2025年10月举办，论坛整体拟邀请相关行业协会、园区、企业、高校及研究机构等专家，带来精彩分享和巅峰对话。

五、实施周期

项目计划周期为两个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金额为3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大数据中心管理工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大数据中心大楼、食堂、分中心场地开展物业管理服务，保障中心工作平稳有序正常运转，为中心本部和集中办点安装基础设施和网络通信系统，满足中心正常运转的设施需求，为来访客户提供满意的服务。

二、立项依据

为保障中心正常运转，各类后勤支出保障工作。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

四、实施方案

保障信息化职能整合后机房用电、物业延伸服务、一楼展厅维保等相关事务，按中心计划和合同规定进行执行，做好正常运转保障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3,918.6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2025年数字化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包含大数据中心各分中心和业务部门的数字化建设类项目。

二、立项依据

1. 《2021年上海市全面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工作要点》（沪委办〔2021〕8号）
2. 《关于深化“一网通办”改革构建全方位服务体系的工作方案》（沪委办发〔2021〕6号）
3. 《关于加强数据治理促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的指导意见》（沪委办〔2020〕24号）
4. 《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沪委发〔2020〕35号）
5. 《上海市全面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十四五”规划》（沪府办发〔2021〕29号）
6. 《推进治理数字化转型实现高效能治理行动方案》（沪府办发〔2021〕31号）
7. 《2021年上海市公共数据治理与应用重点工作计划》（沪府办〔2021〕18号）
8. 《关于推进市政府各部门信息化职能整合优化工作的实施方案》（沪委办〔2021〕15号）
9. 《关于做好2024年度市级数字化项目支出预算申报有关工作的通知》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

四、实施方案

本项目根据《关于推进市政府各部门信息化职能整合优化工作的实施方案》（沪委办〔2021〕15号）、《关于做好2025年度市级数字化项目支出预算有关工作的通知》，聚焦上海市政府各信息化职能整合部门的信息化建设需求，紧紧围绕上海市城市数字化转型、“一网通办”、“一网统管”等服务于市委、市政府的重点工作要求，促进数据管理机制完善、提升数据质量、保障数据安全等重点保障要求，开展相关信息化项目建设。项目包含大数据中心五个分中心和各业务部门的数字化建设类项目。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67,669.88万元。

七、绩效目标

市大数据中心2025年数字化运维及综合保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包含各分中心和业务部门数字化运维和保障类项目。

二、立项依据

1. 《2021年上海市全面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工作要点》（沪委办〔2021〕8号）
2. 《关于深化“一网通办”改革构建全方位服务体系的工作方案》（沪委办发〔2021〕6号）
3. 《关于加强数据治理促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的指导意见》（沪委办〔2020〕24号）
4. 《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沪委发〔2020〕35号）
5. 《上海市全面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十四五”规划》（沪府办发〔2021〕29号）
6. 《推进治理数字化转型实现高效能治理行动方案》（沪府办发〔2021〕31号）
7. 《2021年上海市公共数据治理与应用重点工作计划》（沪府办〔2021〕18号）
8. 《关于推进市政府各部门信息化职能整合优化工作的实施方案》（沪委办〔2021〕15号）
9. 《关于做好2024年度市级数字化项目支出预算申报有关工作的通知》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

四、实施方案

本项目根据《关于推进市政府各部门信息化职能整合优化工作的实施方案》（沪委办〔2021〕15号）要求，整合市政府各信息化职能整合部门的信息化运维和专项预算保障项目，围绕上海市政府各信息化职能整合部门对于现有信息化系统运维和信息化工作保障的需求，开展运维保障工作。主要围绕已有信息系统的硬件产品、软件产品、应用软件、安全产品、安全服务、网络链路等开展运维和保障服务。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34,453.21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数据综合管理支撑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围绕市数据局数据综合管理工作需求，保障日常管理所需的能耗、网络通讯、办公场所开办、课题研究、档案管理、审计、绩效评价、国际交流合作、人事人才管理等工作正常开展。同时推广上海在数据安全与合规、数据要素流通利用、数字经济和数字产业发展、数字基础设施建设、电子政务建设等领域的制度、政策、举措等，全方位宣传上海在经济、治理、生活全方位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的动态和成效。

二、立项依据

根据部门职能、实际工作需求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数据局

四、实施方案

此项目为经常性项目，按照年初工作计划稳步推进，按规定签订业务合同，按实结算。按季度统计项目实施进度，加快支出进度，确保工作有序开展。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457.3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绩效目标表

电子政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电子政务作为本市数字化转型中数字新底座的重要组成部分，有效支撑了上海“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一网协同”等本市重点工作及相关委办局各项工作，推动各政府部门网上办事、协同办公、一站式服务的开展，提高政府管理和服务透明度、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促进政府职能转变、减轻企业负担，加快本市“一网通办”各类政务审批类和公共服务类事项中使用法人一证通证书及电子印章，为无纸化、高效化、便捷化互联网服务提供技术支撑。有效支撑十四五规划与数字化转型，为医疗、教育、养老、交通、民生等还未纳入大数据中心统一管理的政府公共服务系统的整体安全，实施统一的自然人身份多源认证服务，提供包括基于身份证要素、手机号实名认证、银行卡号实名认证、人脸识别、支付宝微信账户认证、微信实名账户认证、线下实名认证、短信等多维综合性身份认证体系，实现本市自然人身份认证全覆盖进一步方便快捷提供市民服务。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经济信息化委关于推进本市法人网上身份统一认证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12]41号）《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27号）《关于做好企业电子营业执照和电子印章应用工作的通知》（沪市监注册〔2020〕907号）《市场监管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进一步优化企业开办服务的通知》（国市监注〔2020〕129号）《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市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2021年7月）《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的通知》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数据局

四、实施方案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要求完成服务采购；加强项目执行中期检查和外部监督；严格落实服务绩效评估和审计有关要求。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4,6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绩效目标表

城市数字化转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用于城市数字化转型相关综合性支撑、评估、重点专项工作推进等。完成数字化转型专项综合工作，主要包括全市综合性工作推进、综合评估、活动周等。开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及相关综合工作，主要包括“十五五”规划综合研究工作、长三角一体化数据专题合作组和新城数字化转型专项工作等。推进数字化重点领域创新生态建设，主要包括应用生态推进、技术生态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推进、国际数据合作工作推进等。推进市级数字化项目管理，包括管理标准研究和制度研究。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数据局

四、实施方案

城市数字化转型综合性工作有序推进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34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绩效目标表

数据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贯彻落实《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上海市全面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十四五”规划》等，聚焦信息化发展在数字化时代的新趋势新要求，加快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助力打造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数字之都，设立该专项资金。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城市数字化转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数据局

四、实施方案

上海市数据局根据本市数据发展的实际情况，确定年度申报通知并动态调整指南，明确支持的领域与方向、申报时间等具体内容。对符合要求的项目申报单位，可以按照本管理办法以及年度申报通知和指南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申报项目。市数据局根据年度申报通知和指南要求对申报项目进行初审。初审合格的项目，由市数据局组织专家评审，经综合平衡后编制拟支持项目计划。经公示无异议或经核实符合要求的，确定支持项目计划。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5,0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绩效目标表